

续写的史记

文化名家读史录



古稀 / 选编

博识宋元

京华出版社



全国图书馆出版
中央图书馆出版
NLC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博识宋元/古粗编.—北京:京华出版社,2010.7

ISBN 978-7-80724-946-7

I. ①博… II. ①古… III. ①中国-古代史-研究-宋代②中国-古代史-研究-元代

IV. ①K2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8847号

续写的史记

博识宋元

选编 古粗

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楼2层 100011)

(010)64243832 84241642(发行部) 64258473(传真)

(010)64255036(邮购、零售)

(010)64251790 64258472 64255606(编辑部)

E-mail:jinghuafaxing@sina.com

印刷 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960毫米 1/16

字数 210千字

印张数 15印张

版次 2010年7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724-946-7

定价 29.80元

京华版图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前言 散文之中的文化投影

古耜

显然同余秋雨《文化苦旅》的巨大影响有关，近几年来，“文化散文”的概念频频出现。对此，有的作家和学者颇不以为然，他们从常识和逻辑的层面提出了诘难：“文化散文”的概念如果可以成立，那就意味着世间还有一种没有文化的散文。然而事实上，哪一位散文家笔下的作品可以同文化绝缘？这样的诘难乍一听来，似乎很有道理，只是稍加分析，即可发现，它并非真得一矢中的，无懈可击。

如众所知，在迄今为止的汉语语境里，有关“文化”的诠释，称得上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但是，倘若我们暂且摆脱概念的推敲和语词的纠缠，而单就文化一词在被使用过程中所呈现的相对稳定的“所指”意义而言，却仍然可以做以下三个层面的划分：第一、有些论者借鉴西哲的观点，把文化与文明等量齐观，认为文化是人类所创造的一切物质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因此，文化无处不在，是一个庞大无边的结构。这堪称是对文化的宽泛性理解。第二、面对人类全部的生产实践和劳动成果，更多的论者习惯于将其中那些具有精神和观念属性的东西，如文学、艺术、道德、宗教、科学、教育等等，划入文化的范畴，作为文化的主体。这庶几是最常见的文化观念。第三、还有的论者喜欢沿着文本和著作的思路谈文化。在他们看来，文化实际上是一种传统。而任何有价值、有影响的文化传统，都将依赖于精确的文字记录，都需要一系列优秀文本充当载体。惟其如此，所谓民族文化，说到底便是该民族一系列经典著作的荟萃与整合，是这些著作内容上的精华所在及其相应的富有个性的表达。这应当属于文化概念的狭义运用。

如果以上划分大抵符合实际，那么，我们不妨执此来检视一下文化散文的概念以及对它的诘难，这时，我们不难发现，那些文化散文的命名者，主要是从文化的常见意义、特别是狭义上使用该词的。按照他们的理解，文化散文就是指散文中那些以进入了历史和文学典籍的人物、事件、现象为主要审视对象，并侧重于理性考察、分析和描述的作品。它们与一般的散文篇章相比，其最大特点在于文化含量的充盈与丰厚，因此，给散文作“文化”的限定，以突出和强调其某种特征，不仅顺理成章，而且很有必要。而不同意文化散文的命名，并对此提出诘难的作家和学者，主要是从文化的宽泛意义上来考虑问题的。他们认为，文化是一种普遍的存在，散文更是无差别的文化载体，甚至直接就是文化的产物，在这种情况下，提出和使用文化散文的概念是不严谨的，也是无法自圆其说的。应当承认，单就形式逻辑而言，以上两种观点或许都不能算错。只是一旦置之以创作实际，即可看出，前者折映着题材的传递与文体的变迁，即更多体现了一种艺术的敏感和精细，而后者则难免有些鲁莽灭裂，大而化之。因此，我情愿认同文化散文的命名。

既然文化散文的提出是合理而必要的，那么，文化散文的出现又给当下的散文创作带来了什么？这里，我只简要地谈两点看法：

首先，倘就整体和本质而言，文化散文是中国作家在传统文化回潮的大背景之下，从现实情境出发，进行审美意义上的文化寻根和历史反思的产物。既然是寻根和反思，那么其行文运笔，就离不开鞭辟入里的现象分析和特立独行的价值重估。关于这点，我们读那些优秀的文化散文，如余秋雨的《遥远的绝响》、王充闾的《用破一生心》、林非的《询问司马迁》、

潘旭澜的《太平杂说》等，都能获得充分印证。而这种恣肆而深邃的思辨之美，正是以往过分注重抒情的散文所缺少的。因此可以说，是文化散文于有意或无意中，增添了散文文体的思想内涵和精神重量。

其次，由于文化散文大都是围绕特定的历史人物、事件和现象展开叙述的，所以，其字里行间很自然地秘入了为完成主题表达所必需的背景介绍、资料引用、场面勾勒、器物描述等等。这时，文化散文便具有了展示文化精要，传授历史知识的作用。譬如，熊召政和王春瑜分别撰写的阅读明史系列，不仅深入揭示着历史的奥秘和本相，而且广泛涉猎了明代社会的方方面面，乃至谜团和细节。在某种程度上，它们是可以作为打开明史之门的钥匙的。李元洛的古典诗词系列，融史学、诗学、人文、地理于一体，既高扬着作家的古典情怀，又杨述了诗歌的艺术三昧，其饱含的美育和诗教意义显而易见。类似的作品还有刘长春的“书海烟岚”系列，鲍鹏山的“阅读圣贤”系列等等，它们均使散文于固有的审美之外，承担起了文化传播和普及的使命。而许多读者正是通过对这类散文的阅读，开阔了眼界，强化了修养。这在民族文化遭遇削弱的今天，无疑功莫大焉。

第一章 赵佶：艺术天才加“昏德公”

刘长春

数年前，北京嘉德国际拍卖公司在昆仑饭店，拍卖宋徽宗赵佶（1082-1135）的《写生珍禽图卷》，各路收藏大腕轮番举牌竞相追拍，气氛异常热闹。人们喜欢赵佶的花鸟画不是没有缘由。当年，他曾被人称为“神笔”，“写江乡动植之物，无不臻妙。”差不多一千年以后，图卷依然如新，工夺造化，怎能不引起大家的极大兴趣呢？最后，这件著录有绪的花鸟画卷，竟以 2350 万元人民币的天价成交，创下了中国画拍卖的最高值。

其实，赵佶不仅精于花鸟画，而且擅长山水画。所作“潇湘夜雨”、“洞庭秋月”、“江天暮雪”等《八胜图》，咫尺千里，虽云“戏笔”，却有天人之际趣。山水之外，又能人物。赵佶曾作《十八学士图》，《大观录》说是“笔法直是唐人。”当然，他画得最好的还是传统的工笔重彩花鸟，传说他画翎毛，多以生漆点睛，隐然离出纸素，把禽鸟画活了。现代画家邓白曾说：这是一种独创的技法，如果确能证明属实，那是值得重视的。此外，他还蓄于画马、画蟹、画草虫、画墨竹。画史会要》里说到他的墨竹：“繁细不分、浓淡一色，焦墨丛集处，微霁白道，自成一家。”据说，他一生好画，创作的作品可累至“千册”，数量和质量都是十分可观的。

然而，岂惟画画，赵佶又长于书法，独创“瘦金体”，运用行书笔法写楷书，把我们带进一个新天地：笔划惊人的纤细，姿态异常的优美，线条充满活力和弹性。欣赏他的书法，如同欣赏一场优美的舞蹈。写字就好像是少女们轻松自如地舒展一下腰肢，跳起来，舞起来。一行行汉字，就是一个一个舞姿造型。不过，这些起舞的少女都是经过精心挑选和训练的：修长、匀称、轻盈、灵秀、风情万种，顾盼传神。在书法艺术史上，“瘦金体”是唯美主义风格的一个创造。

赵佶目光犀利，艺术鉴赏的水平很高。当年，他让宣和画院的画家画正中午的月季花，几乎没有一件让他满意的。随后，他说出一番道道：月季花月月、时时开，但是花瓣、花蕊、

花叶的形态和色彩都是不相同的，能够“尽物之情态形色，俱若自然，意高韵古，为上。”还有一年，宣和殿前种植的荔枝结了果实，恰巧又有一只孔雀正在树下，赵佶一时高兴，又令画院诸人对景写生。众画师“各极其思”，把孔雀和荔枝树画得“华彩烂然”。大家心里都想：这下他老人家总该满意了吧！谁料，他还是不满意。画师们一个个都感到奇怪，但又不明就里。过了数日，赵佶又把他们叫到跟前，询问他们想明白了没有，众人还是“不知所对”。然后，赵佶告诉他们说：“孔雀升高，必先举左。”你们怎么都把它画成先举右脚了呢？画师们回去以后仔细观察，这才“骇服、对景写生，没有一双精细入微的锐眼，画得最好，也是假的。让你不能不佩服赵佶的慧眼。

此外，赵佶还能诗能词，有他的《眼儿媚》为证：

玉京曾忆昔繁华，万里帝王家。

琼林玉殿，朝喧弦管，暮列笙琶。

花城人去今萧索，春梦绕胡沙。

家山何处，忍听羌笛，吹彻梅花。

分明写出了一个亡国之君，”此中日夕只以眼泪洗面“的痛苦之情、无奈之心。

赵佶作了亡国奴，金人听说他蹴鞠“气毬一似鳔胶粘在身上的”，觉得好玩。请他表演球技，传授诀窍。那场面，使我联想起一部“二战”的电影：在德国法西斯集中营中组织的一场死亡足球赛。人家是拿你逗乐，你却在临死前玩命。

一个多才多艺的赵佶。如果他只做一个艺术家，也就罢了。如果只做端王，“嗜玩早已不凡，所事者，独笔砚丹青，图史射御而已”（《铁围山丛谈》）。可是，阴差阳错，历史偏偏选择了他做大宋的皇帝。

赵佶自己可从来没有想过哪一天要穿龙袍登上金銮殿。他十四岁为端王，就和琴棋书画结下不解缘。没有正经事干就玩乐，放风筝、斗蟋蟀、踢球打弹，无一不能，无日不歌欢作乐。他被人目为“轻佻”，当然“不可以君天下”。可是，宋哲宗一死，身后又无儿子，那皇位不是缺着？大宋江山可不能一日无主啊！没有类似“玄武门之变”的宫廷夺权和血腥屠杀，而是幕后几个人一策划，这黄袍加身的喜剧就让赵佶充当了主角。

赵佶是神宗皇帝的第十一个儿子，也即宋哲宗的弟弟。元符三年（1100）赵佶登基，是为徽宗。那时，司马光、欧阳修、吕公著、王安石等那一代的人才，已是往昔已矣。苏东坡正远贬海南，黄庭坚则谪居巴蜀。朝廷上的清议批评之路已经堵塞，至大至刚的思相与文章再也难以问世，国家之组织、元气，已经出现腐坏和衰微的迹象。他糊里糊涂地当了皇帝，也糊里糊涂地行事。可是，寻欢作乐却是他的本色行当。他读柳三变、周邦彦的艳词，不仅读懂了，而且读出了情调，竟撤下后宫三千，寻求新的刺激。他异想天开的在开封皇宫与镇安坊的青楼之间挖了一个隧道，一有机会，便丢下皇帝的尊严与京都当时的名妓李师师幽会。他是为她不俗的美貌而去的。有个妃子曾经这样问他：“何物李家儿，陛下悦之如此？”你道赵佶怎么回答？他非常坦率：“无他，但令尔等百人，改艳装，服玄素，令此娃杂处其中，

迥然自别。其一种幽姿逸韵，要在色容之外耳。“对于女人和美的特殊鉴赏力，透贯出来的是一个艺术家敏锐的审美情趣。

有一次，赵佶与李师师幽会，偏偏又让长于长短句的周邦彦撞见。文人好奇亦好文，便有了《少年游》这首词：“并刀如水，吴盐胜雪，纤指破新橙。锦幄初温，兽香不断，相对坐调笙。低声问，向谁行宿？城上已三更。马滑霜浓，不如休去，直是少人行！”周邦彦虽不及柳三变“凡有井水饮处即能歌柳词”的知名度，但在北宋末年，也是贵人、学士、市儇、妓女，皆知其词可爱的人物。街坊、青楼一传唱，便成了京师的一大“爆炸性”新闻，差一点让周邦彦惹出大祸。徽宗先是借故革了他的职，押解出京。后来又由于李师师的说情，让他返京提举为大晟府（管理乐府的官吏）。如此毫无法度的行事方法，还能管理经国之大事？更不用说他要中兴帝业，励精图治，赢得千秋万岁名。我甚至认为，他昏昏然，飘飘然，从来没有想过治国安邦的大事。

他富有艺术鉴赏力，可是在用人问题上却忠奸不分好坏不辨。高俅因为踢得好球，后来派他做了太尉。宦官童贯善阿谀奉承，封他做了节度使。奸臣蔡京写得一手好字，“天下号能书”，评者谓其正书“如冠剑大夫议于庙堂之上”。可是，其为人则阴冷狠辣，有百毒之心。王安石变法时，他以“改革派”自居；司马光复出以后，他又摇身一变，成了反对变法的人物。曾布曾举荐他入朝做官，当曾布成为他仕途上的绊脚石的时候，他又罗织其罪名，最后被他逐出朝廷而死于流放之路上。这样一个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招降纳叛、结党营私的奸贼，赵佶却把他扶上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相位。

历史反复证明，靠不正常的手段爬上高位的，没有一个不搞阴谋诡计，以售其奸的。蔡京上台伊始办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排斥异己。他把哲宗时上书反对“绍圣绍述”的官员定为“邪等”、“奸党”，“圈定司马光、范纯仁、吕公著、苏轼、黄庭坚等 309 人为”元祐党籍”，并刻石立碑，以示永不录用。他排斥的是忠心爱国的有德有才的时代精英，他网罗的是卖身求荣的无德无才的奸佞小人。在蔡京为相期间，卖官鬻职，市有定价，曰“三千索，直秘阁；五百贯，搔通判”（朱弁《曲洧旧闻》）。送的是赵姓的官爵，饱的是蔡氏的腰缠。至于冗员超负，支出的是国家的库银，搜括的是百姓的钱财，他可从来不用发愁。

为了粉饰太平，取悦赵佶，蔡京又倡丰、亨、豫、大之说，在大肆挥霍府库积蓄的同时，极力搜刮百姓，使得负税辗转增加，民无所诉”。这样一个黑暗而又混乱的朝政究竟还能支撑多久？“花石纲”最后导致了梁山泊好汉齐集“聚义厅”，打出了“替天行道”的造反大旗；方腊呼啸山林，斩关夺降，搅得赵家王朝寝食不宁。除了内患，还有外忧。在白山黑水间崛起的辽国，赶走了渤海国的贵族，占据了燕云十六州，然后挥戈南下，问鼎中原。赵佶和李师师在床第缠绵之时，正是金人跃马渡河之日。当金国大军压向京都开封的时候，赵佶却如惊弓之鸟，惶惶不可终日。当时，金军只有六万，而北宋各方召集的勤王之师却号称二十万。二十万对六万，三抵一，总不成问题吧？赵佶却是一筹莫展，群臣在是和是战问题上争论不下。中央指挥系统的严重虚脱和人心涣散，无疑加强了失败前军队的惊惶失措。又是这个蔡京！为了保全自己的一条狗命，劝说赵佶选择了逃跑的决定。画得一手好画、写得一手好字开创“瘦金体”的宋徽宗，他那柔弱的臂力再也难以支撑这样一个“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局面，匆匆地完成了他的交接仪式，让位给他的儿子赵桓（即宋钦宗），便和蔡京一起逃之夭夭，丢下一幅烂摊子给儿子经营了。那一年是靖康元年（1126）。

这个赵桓，也患有软骨病。让他当皇帝，他死活不干，《宋史》说是“泣涕固辞，因得

疾。又固辞，不许。”无可奈何之下，带着一副病恹恹的气色，强打起精神坐上金銮殿。以后战事的发展是可想而知的。金军渡过黄河，下拱州，陷亳州，直逼开封，京都失守。说起来也真叫人哭笑不得。金军围攻开封时，宋朝斥走了李纲，朝廷上下竟无退兵之策，六神无主时竟相信了妖人“神兵退敌”的瞎吹，撤掉守城将兵，大开城门，最后导致了城破国亡的结局，史称“靖康之耻”。至此，北宋的气数已尽，只能让那些扼腕痛哭的“英雄”们，比如主战派将领李纲、宗泽等，栏干拍遍，扯一块歌女的红巾翠袖，为主人搵一把伤心的泪水。

现在，该轮到赵佶以泪洗面了。他在金五国城过了九年屈辱的生活，写了这样一首词：

裁剪冰绡，轻叠数重，淡著胭脂匀注。新样规妆，艳溢香融，羞杀蕊珠宫女。易得凋零，更多少无情风雨。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凭寄离恨重重，这双燕，何曾会人言语。天遥地远，万水千山，知他故宫何处。怎不思量，除梦里有时曾去。无据。和梦也新来不做。

据说这是赵佶的“绝笔”，可是他至死都念念不忘他的“故宫”，没有一点警醒，也没有任何反思和自责，怎么也无法让人同情起来。死时，为高宗绍兴五年（1135），只活了 53 岁。

赵佶在位 25 年，重用“六贼”（即蔡京、童贯、王黼、梁师成、李彦、朱勔）政治上昏庸无能，被金人封为“昏德公”。然而，他在艺术上却颇多建树。他创办了中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美术学院——宣和画院，创立画学分设专业，将画学分佛道、人物、山水、鸟兽、花竹、屋木六个专业，并辅之以说文、尔雅、释名等基础学科，这样一个画院的专业设置，即使从现代人的眼光来看，也是相当合理的。他把画院变成科举学校制度的组成部分，改革画院入学办法，不论士流、杂流（一般地主和平民子弟）皆可通过考试而入学，由于其开放性，使得大批社会底层的优秀人才堂而皇之地走进了官场。他还亲自到画院教学并指导学生作画，培养出了一批中国绘画史上的名家和高手，比如南宋画派的开创者“可比李思训”的李唐等等，使得当时的画院达到了鼎盛时期。他还主持编纂了《宣和画谱》、《宣和书谱》、《宣和博古图》，使书画艺术、文物鉴定及考古工作在北宋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这些事本来应该是教育家艺术家做的事，现在都让皇帝亲自做了，而且做得不错。

编撰《宋史》的元代大臣脱脱曾经掷笔长叹：“宋徽宗诸事皆能，独不能为君耳”（王士禛《池北偶谈》）。这究竟是历史的误会还是赵佶的过错？曾经有人假设：如果当年不是选择赵佶当皇帝，北宋很可能是另一种结局。然而，历史无法假设。依然按照它的惯性和逻辑，演绎千古兴亡改朝换代的历史。

一个亡国之君，一个艺术天才，矛盾而又统一于赵佶，千秋功罪，留多少话题让后人评说。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夜半

第二章 北去的孤雁

闵爽

我依旧在想李煜和赵佶，两只北去的孤雁。

若要画圆，圆心只能是汴京。

李煜和赵佶围着这圆心赛跑，李煜从金陵一路狂奔，跑了一百五十七年，才跑到汴京把接力棒交给了赵佶，尽管赵佶恋恋不舍汴京，也只有继续跑下去了。

历史如此的巧合，从起点到终点，又开始于终点。

李煜在对一百五十七年后接替他的赵佶诉说感慨：“别来春半，触目愁肠断。蝴蝶落梅如雪乱，拂了一身还满。雁来音信无凭，路遥归梦难成。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深。”李煜看到了雁，可雁没给他带来任何消息和安慰，他依旧是一只孤雁。

“彻夜西风憾破扉，萧条孤馆一灯微。家山会首三千里，目断天南无雁飞。”赵佶跑累了，他把自己真真地跑成了孤雁。汴京到苦寒的五国城，又何止三千里？怎么能不累，如此长的距离，我都累了。

只有做梦。

我在睡梦中飞了起来，不止一次。原本是应该老李和老赵飞的，太沉重太沉重的心已经坠得他们飞不起来了，只有我飞。

我掀开历史想翻看他们，却翻到了丹娅的《用痛感想象》，说的就是“飞天”。有一句老外婆的话：“让人想得出鬼的东西，不是自己没有的东西，倒是自己有过的东西。”丹娅在问：人类为什么想乐园？因为人类已失去乐园。

李煜的乐园在金陵，度过了他前半生无忧无虑的宫廷生活。他生于公元 937 年，死于 978 年，仅仅活了 41 岁。是小分裂时代南唐最后一任皇帝，人称李后主，一个多才多艺的人。他多感多情，纯真聪颖，工书善画，洞晓音律，尤好诗词，如果说温庭筠是宋词的创始者，那李煜就是扩展者。尽管南唐是个小朝廷，十五年的皇帝生涯，仍让他享尽了荣华富贵，阅尽了人间春色。但他却不是做皇帝的料，当皇帝失败了。说实话这皇帝也真的不好做，他循规蹈矩，苟且偷安，对宋太祖极尽讨好，但太祖还是要灭他。李煜的说客徐铉曾问太祖：“李煜以小事大，如子事父，未有过失，陛下师出无名。”太祖道：“你既说父子，却还是两家。但天下一家，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李煜是注定了要被灭的，是被宋太祖从静居寺抓走的。家破国亡，自己做了宋帝国的俘虏，乐园也就失去了。

真正意义上灭他的并不是宋太祖，却是太祖的弟弟宋太宗赵光义。而让宋太宗触动了杀机，感到愤怒、威胁的，正是那首有名的《虞美人》：“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李煜把亡国之痛和对故国的怀念之情置于春去秋来的时间长河之中，使其悲痛的程度广度得到延伸。李煜写春花秋月，其实他是最最痛恨春花秋月的。正是这“何时了”的春花秋月，勾起了他对故国和往事的美好回忆。那一江东流的春水如今成了他的哀

愁，愁多无尽，滔滔不绝。七月初七，本是牛郎织女相会的日子，而生在这一天的李煜，只能端着“牵机酒”，满腹忧伤，无奈绝望地遥对明月里的婵娟和玉兔诉说对故国的思念了。

李煜的幸与不幸都在此中。

李煜的幸在于作为亡国之君，他开始对家国人生有了新的感悟和感慨，留下了许多永恒的词作，号称了了“词坛之仙”，让后人通过他的词记住了他，记住的还有他血的教训。没有一个词人在同一道路上能达到他的造诣。

李煜的不幸同样在于作为亡国之君，从三十三重天甩到了十八层地狱，受尽了屈辱磨难。他从金陵押往汴京时写的一首词，体现了他当时的心境：“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凤阁龙楼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

“一旦归为臣虏，沈腰潘鬓消磨。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又奏别离歌。垂泪对官娥。”李老兄一生信佛，可佛菩萨也没能救了他，眼睁睁看着宋太祖把他掳走。后人称李煜为“好文人”和“坏皇帝”，也算是对他命运的总结吧。

李煜的小朝廷太小，是守不住的，是注定要被灭的。当然宋太宗也算是对得起他，据史书记载，李煜死后，“以王礼葬洛阳北邙山上”，他的墓冢，大概在今孟津朝阳镇后李村、周在村一带。“北邙山头少闲土，尽是洛阳人旧墓。旧基人家归葬多，堆著黄金无买处”，王建的诗说明了邙山的寸土寸金。“生居苏杭，死葬北邙”，这流传几千年的话仿佛就是说给李煜听的，他和同是亡国君“乐不思蜀”的刘禅做着伴，做伴的还有我孟津祖坟里的老祖先们，李煜该乐不思哪呢？

二

赵佶同样不幸。他的乐园已远去了。万岁山（艮岳）已了无踪影，只剩下开封的龙亭还在做着墓碑，这开封龙亭由大段和台阶组成。台高13.4米，正面有72级台阶。中嵌蟠龙石阶。大段重檐歇山，黄色琉璃瓦顶，宫式菱花门窗，上有藻景天花，下为青砖铺地，四周设檐廊。赵佶还能伤心地想起龙亭他熟悉的一砖一瓦、一石一木吗？

哭泣的却是我。那一年我尚年幼，父亲带我第一次去了龙亭。在龙亭的72级台阶前父亲抱着我想留个影，我的那个哭啊，伤心欲绝，父亲说当时一点来头都没有，我就突然放声大哭，怎么哄都哄不住，哭得他一头雾水，莫名其妙。多年后说起我当时的哭，父亲仍然百思不得其解。

我为什么要哭？

我是在哭赵佶呀！

我真的喜欢赵佶，尽管人纤瘦了一点，不太符合如今老爷们的标准，我仍然喜欢他，犹如我从小喜欢他的“瘦金书”。刘长春在《宣纸上的话题》一文中这样描写赵佶和他的“瘦金书”：惊人的纤细，异常的优美于充满弹性的艺术形态。也许在赵佶眼里，写字就是少女的一支群舞，轻松自如地舒展一下腰肢，于是，一张蜀素或是宣纸，就成为一个个舞台；一行

行汉字呈现纸上，就是一个个舞姿造型。不过，这些舞女都是经过精心挑选和训练的：修长、匀称、轻盈、灵秀、风情万种。每一个动作都显得那么娴静、优美，连跳跃、旋转都远离了“胡旋舞”的急促与狂放，而是抒情的、妙曼的、不激不厉的。看赵佶的字，它使我想起一群天仙似的舞女，踩着宫廷乐曲的节拍，顾盼传情，联翩起舞的情景。这种效果，一是对硬毫弹性的充分利用，二是由于匠心独运的总体布局。

如此的美应该喜欢吧？

没有理由拒绝。

如果说李煜的小朝廷太小，是注定守不住的，但赵佶他拥有的是一个泱泱大国，富有繁荣，却被金太宗给捣腾了。只不过此太宗非彼太宗了。

据史料记载，被掳去时金军押着大批俘虏和战利品北撤。俘虏包括宋徽宗、钦宗父子和他们所有的皇后、嫔妃、皇太子、亲王、公主、宗室、外戚、宰执和其他在京大臣，伎艺、工匠、娼优等各色群众，共计十万余人。战利品包括：金一千万锭、银两千万锭、帛一千万匹、马一万匹以及法驾、卤簿、车辂、冠服、法物、礼器、祭器、乐器以及其他文物、图书等，不可胜计。

为什么会这样？如果皇帝不是赵佶，赵佶不是皇帝，只是个艺术家，被抓走的还会是他吗？

《宋史·徽宗纪》说，徽宗不傻不呆，也不是暴君，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他“国破身辱”的，就是因其“私智小慧，用心一偏，疏斥正士，近奸谀。”赵佶自己也承认，他的败国流亡于他自身是有责任的，是怨不得别人的，“杳杳神州路八千，宗祐隔绝几经年。哀残病渴哪能久，茹哭穷荒敢怨天！”

因此我说赵佶只有不幸。他不幸，他的泱泱大国他没能守住，是他自己的原因。我帮不了他，只能为他哭泣。

赵佶生于公元 1082 年，死于 1135 年，活了五十四岁。他 1100 年十八岁继位，在位二十五年，是历史上有名的风流才子，他是一位杰出的画家，出色的艺术教育家，能诗文，工书画，有多方面的才能。据蔡絛《铁围山丛谈》中说：“国朝诸王弟多嗜富贵，独祐陵（赵佶）嗜玩早已不凡，所事者，惟笔砚、丹青、图史、射御而已……”

但赵佶在政治上却是一个昏庸无能的窝囊废。他即位时，目光如炬而敢于直言的。政治家章惇提出反对：“赵佶轻佻”。但最后在向太后的极力主张下，赵佶还是登上了王位。

赵佶当宋帝国的皇帝，是宋帝国的不幸，更是赵佶自己和他家族的不幸。

赵佶 1125 年传位给太子赵桓（钦宗），公元 1127 年与钦宗一起被俘北上。史称“靖康之难，靖康之祸，靖康之耻。”从第一站燕山府，而后到中京大名城（今内蒙境内）和通塞州，1128 年秋到了金国都城会宁府，年末被流配到韩州。一路奔波，一路迁徙，个中滋味，无语表说。在韩州尽管金人武力监管，但过着还算平静的自耕自食的生活。赵氏父子以为可

以在这里老实终了，谁料想一年半之后，他们被流放、发配到更加遥远的绝塞五国城。

我在一面墙大的地图中寻找赵佶北去的五国城，按照地图上北下南、左西右东的方向，我一路向上寻找北方的你。我找不到，我踩到了椅子上，仍然找不到，无奈我又垫上了一个小木凳，一路向北继续寻找，这次我终于找到了。在松花江、牡丹江、倭肯河交汇处有了既熟悉又陌生的五国城，只不过现在名为黑龙江省依兰县了。

赵佶在“地窖子”里坐并观天，那天空是小小的一片天，闷得他喘不上气来。由繁华的宫殿到地窖子，该是从天堂到地狱吧！他在幽禁、羁旅的九年间，写了千余首诗词，因惧怕惹祸，留下的只有十二首。《燕山亭》据说是赵佶幽禁时的“绝笔”。“裁剪冰绡，轻叠数重，冷淡胭脂匀注。新样靓妆，艳溢香融，羞杀蕊珠宫女。易得凋零，更多少无情风雨。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凭寄离恨重重，这双燕，何曾会入言语。天遥地远，万水千山，知他故宫何处？怎不思量？除梦里，有时曾去。无据，和梦也新来不做。”赵佶看到杏花的盛开和周琴，追恋着往昔豪华宫廷生活的愁苦，也表露出他悲观绝望的思想感情。

赵佶昔日生活的奢华，我不了解。如今这年月铺摆的标准就是吃鱼翅燕窝。我想体味奢华，当我嘴早含着日本金瓜炖鱼翅时，我仔细咂摸着赵佶曾有的幸福，仔仔细细的咂摸，却感觉不到什么特别的味道。服务员提醒我要加点红醋。再入口就是浓浓的红醋味道，细细咂摸还是红醋味，当然，还带点微辣，要不怎么叫辛酸？

历史真的犹如红醋，储藏发酵得太久了，有点酸。

正如同一个杯，同一种茶，同一种泡法，饮在不同的喉里，冷暖浓淡自知。

赵佶不会有暖吧？他冰冷的心在苦寒的五国城早已经冻僵了，冻僵了的还有他躺在土炕上无人知晓的身躯。那一天该不会是10月10日，他的生日吧？不知为何我的心有些热，眼也有些热了。

常感叹人生的不如意，尽管有时在喧嚣中往往感到孤独，内心深处的孤独，可想到赵佶，当然还有李煜，与他们相比，我们毕竟拥有自由。这也许就是二位老兄后来最大的奢望、最大的幸福了吧！

三

中国有句古话：“龙生龙，凤生凤”，说明遗传基因的重要。中国是很讲究姓氏正统论的，刘汉、李唐、赵宋、朱明。余秋雨说：“在同一姓氏的传代系列中所出现的继承人，哪怕是昏君、懦夫、色鬼、守财奴、精神失常者，都是合理合法的。”但李煜和赵佶这对龙子龙孙，并没有从祖辈的身上得到多少领导才能的遗传因子。历史也同样证明并不是每一个有皇族血统登上皇位的人都合适当皇帝的。李煜和赵佶当皇帝，真是活受罪。

作为帝王，他们是否也曾在旷野上挥军逐鹿，叱咤风云。曾经在宫殿上一笑一颦，踢样祸福，也曾经千骑万骑，行幸民间，风伯为之清尘，雨师为之洒道。

作为帝王，他们的命运如此相似。阅尽了人间春色，又饱受屈辱，吃透了苦头，咀嚼着

心灵的折磨。

中国历史从古至今有几百位皇帝，而真正能让人记住的又有几人？正是李想和赵佶奇特的人生经历，让后人记住了他们。如若论皇帝的总体文化素质，李想和赵佶算得上是最高的。

人活到自己不是自己的，包括生命，该是怎样的绝望？怎样的无奈？

作为皇帝他们是失败的，是耻辱的。一切都已渐远，包括记忆，还有彼此之间的距离。

把一切都淡忘吧，忘了南唐后主和宋徽宗。

我们只记得词作家李煜和书画家赵佶。忽然想起七岁女写的《送兄》：“别路云初起，离亭叶正稀，所嗟人异雁，不作一行飞。”

站在刮了近千年的冷风中，望着北去的你们模糊的背影，算是小妹对两位老兄的心痛吧！

（选自 2006 年第 3 期《牧野》）

第三章 宋史拾零（二题）

黄文山

无所作为的孝宗皇帝

宋高宗晚年，朝政已经相当腐败。因此，不少大臣把驱逐金人、恢复中原的希望寄托在皇太子赵昀身上。著名将领岳飞就是其中一个。高宗赵构是宋徽宗的第九个儿子，当时被封为康王，如果不是靖康之乱，本来没有资格当皇帝；加上他自己没有儿子，而抱养来的皇太子却是堂堂正正的开国皇帝赵匡胤的后裔。民间都知道赵匡胤传位给弟弟赵光义的故事，因此对皇太子更多了一分同情。而天长日久这事就成了高宗的一块心病。岳飞被高宗杀害，虽说是当时朝廷文武两大集团日益尖锐的矛盾激化的结果，但积极拥立太子继位也是重要的原因之一。高宗借秦桧之手杀了岳飞，暂时缓解了两大集团的矛盾，可是那块心病依然难除。公元 1162 年，在内外压力下，已经当了 36 年皇帝的高宗终于退位，37 岁的皇太子登基，是为孝宗。

孝宗之所以会得到全国军民的拥戴，和他在当太子前的优良表现分不开。当金主完颜亮亲率大军南侵，两淮失守之时，朝中大臣纷纷劝说高宗退避。而孝宗（时任建王）却义愤填膺，请求带兵出征并担任前锋破敌，给南宋军民强烈的振奋。

按说孝宗皇帝确实是想干一番事业的，这从他即位之初就诏令朝廷内外臣子大胆向他陈述时政的弊病以及振兴祖业、光复山河的良策可以看出来。事实上，孝宗执政二十多年间，众多朝臣也不间断地用上疏、廷对、进札等方式，对当时的政治、经济、军事问题提出各种各样的建议。这其中包括朱熹、吕祖谦、陆九渊、杨万里等一代名儒。

即在今天，回首当年宋廷上的这一片热闹情景仍然让人感慨不已。怀着各种各样动机的当朝和地方上的文武大臣围在胸怀壮志的皇帝身边，或鼓动如簧之舌，侃侃而谈，或上封进札，洋洋万言，让皇帝相信他们的赤胆忠心和安邦兴国的宏议博论。孝宗倒也不厌其烦，不断地接见大臣，不断地披览奏折，但结果如何呢？

在向皇帝进言的大臣中，朱熹的见解最为突出，他说做帝王的学问，必须先研究事物的原理获得知识，然后掌握事物的变化，发现规律（义理）。根据这个义理，他分析了抗金形势和恢复中原的积极意义，又谈到百姓的利益和国家安危的关系，继而指出各级官员们的贪赃枉法，已成为社会公害。孝宗刚开始对朱熹的言论很感兴趣，特地召他入朝对策。可是，当朱熹进一步阐述自己的观点，特别是指出皇帝要正君心亲贤臣远小人时，孝宗就不高兴了，甚至还当场发怒。这样，大臣们便知道，皇帝还是爱听顺耳的话。于是，阿谀奸佞之徒大行其道，逢迎拍马、曲意奉承之风把一个本来没有多少智慧和魄力的孝宗皇帝吹得晕晕乎乎。在这样的情况下，许多爱国志士锥心泣血的主张如陈亮的《中兴论》、辛弃疾的《美芹十论》等自然被搁置不理了。

此时全国上下争论的中心首先是在对金的军事对抗决策上。还在孝宗皇帝即位之初的隆兴元年（1163）三月，金国统帅斡石烈志宁就致书宋朝，要求割让海、泗、唐、邓四州，兑现金宋旧约，否则将出兵南下。南宋朝廷顿时一片混乱。以张浚为首的主战派和以史浩为首的主和派吵成一锅粥。经过朝廷一番激烈辩论，急于表现自己强烈事业心的宋孝宗最初自然是倾向主战一方，于是派张浚、李显忠先后率军渡淮抗击金兵。但随着战事的不断失利，孝宗又很快地倒向主和派一边，相继派出庐仲贤、王之望等人出使金国，与金人谈判议和。和谈持续了十几年，金人的态度不断强硬，而把持朝政为孝宗所倚重的汤思退则侥幸和议速成，导致边备尽弛。汤思退的误国致国人的一片痛骂。汤思退本人也在骂声中仓惶死去。

这时，在军事、外交和内政都陷入窘境的孝宗皇帝又想起了朱熹，再次召他进宫入对。朱熹毫不客气地指出：“陛下临御二十年间，水旱盗贼，略无宁岁……”是什么原因呢？他一连问了八个有没有，如“君子有未用而小人有未去与？”“大臣失其职而贱者窃其柄与？”“直谅之言罕闻而谄谀者众与？”句句击中孝宗的要害。这回孝宗倒没有发火，但即便是后悔也无济于事了。

事实上，让朝野寄予重大希望的孝宗比之昏庸无能的高宗更没有什么作为。26年过去了，被朝廷无休无止的争论声弄得身心俱疲的孝宗借高宗皇帝去世要守孝为名，赶紧传位给皇太子。

一句话引发的灾祸

赵普是赵宋王朝的第一位宰相，帮助宋太祖赵匡胤夺取天下，整军治国，指陈方略，立下汗马功劳。陈桥兵变让后周殿前都点检（禁军统领）赵匡胤黄袍加身当上大宋皇帝，作为赵匡胤的掌书记官（秘书长），赵普是这一事件的主谋。他策划周密，不露痕迹，使得原本定然血肉横飞、人头落地的一场兵变，演变成了和平禅让的一幕。这不能不称道他高超的政治才能。

赵匡胤视赵普为左右手，朝中无论大小事都要过问他。赵匡胤南征北战，伐西蜀、灭南汉、平江南、收吴越，战功赫赫。而这一系列胜利与赵普的运筹帷幄是分不开的。特别是为

了巩固赵宋政权，赵普替太祖制定了以文制武的国策。比如收兵权就是赵普的主意。当初，石守信等大将因为拥戴太祖登基，受到太祖的信任，被任命为禁军统领。但赵普觉得不妥，建议太祖从他们手中收回兵权。太祖接受了他的意见，于是，便有了“杯酒释兵权”的故事。石守信等几位大将在太祖的酒宴款待中自愿交出兵权换取安度幸福晚年的许诺。接着，太祖又解除了一批原后周时期的老将所担任的节度使职务，同时选用文官担任“知州”，统一掌管一州的军政大事。赵普还制定了“更戍法”，让士兵定期换防，使得将领不能专有其兵。这一系列措施虽然从根本上防止了军人政变，加强了王权，但却大大削弱了宋的军事作战能力。当受到强敌入侵时，其弊端很快就显露出来。后来宋与西夏和辽的战争，宋军屡屡失利，与这项国策不无关系。

赵普以其卓越的政治才干，得到太祖和太宗皇帝的信任，先后担任两朝宰相达 12 年之久。

但赵普读书很少，曾闹出不少文字上的笑话，宋太祖常常因此劝告他。要是说他一本书也不读，那也不合实际，因为赵普的床上总是摆放着一叠《论语》，每天即使公务再忙也要读上几段，几十年下来已背得滚瓜烂熟。他曾得意地对宋太宗说：“臣有《论语》一部，以半部佐太祖定天下，以半部佐陛下致太平。”但宋太宗却不以为然，而且不久就罢免了赵普宰相的职务。这当然不仅仅是因为赵普文化水平不高，实在是因为朝野上下对他的议论太多了。

太祖对开国功臣们并不放心，往往不打招呼就到他们的府邸造访，想知道下朝后他们都干些什么。赵普家更是常去。所以赵普每次退朝回到家后不敢更换衣裳，还嘱咐门下注意观察皇宫动向。但就是这样，还是出了纰漏。有次吴越王钱

俶派人送来一封信和十只贴着海产标签的大瓶子，放在廊下，还来不及收起来，太祖的车驾突然到了。太祖指着瓶子说，吴越的海产一定不错，打开来看看。结果，盖子打开，里面装的却都是黄灿灿的瓜子金。赵普吓坏了，说我真不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太祖讪讪地说：没关系，你就收下吧。他们大概以为国家大事都是由你这位书生做主的。太祖还算宽宏大量，高官们若仅仅是贪些金银财宝，也就不太追究。

赵普虽然功劳很大，但由于过于专权也得罪了不少大臣。他敢说话并坚持自己的看法，却又为人峻刻，妒贤嫉能，容不得别人比自己强。致使朝中许多大臣看到他就心寒彻骨。

一次，太祖赵匡胤在赵普面前称赞枢密直学士冯瓚很有学问，是当世罕有之奇才。赵普听后不做声，心中却十分不快。时值后蜀刚刚平定，急需派官吏前往治理。赵普于是让冯瓚出任四川梓州知府，同时派亲信随冯瓚前往，秘密观察冯瓚的行动，暗地里搜集他的过失。一年后，赵普的亲信偷偷跑回京城，诬告冯瓚等官员集体受贿。冯瓚立即被押送回京审问。赵普原想将冯瓚等人处死，由于太祖不忍，最终将其革职流放。这件事在朝野引起强烈不满，大家都认为赵普心胸过于狭隘，下手实在太狠。仅仅因为一句话，就策划出这样一场冤狱。朝中的议论自然传到太祖的耳中，太祖开始对赵普产生了疑忌。

这时又发生了大理寺卿雷德骧因受人诬陷而被革职流放事，德骧的儿子鸣鼓申冤。太祖下令调查，案件涉及一大批官员，最后又牵连到赵普。太祖对赵普的所作所为十分反感，先是让参知政事吕余庆和薛居正分去赵普的权力，后来干脆罢了他的相位，直到太祖去世都不

再召见他。而因为冯瓚的冤狱，太宗继位后也不想再起用赵普。

赵普被罢官后，心情一直十分郁闷。五年后，他终于等来了一个机会，参与密告秦王有谋逆举动，重新获得太宗的信任。因为按照皇太后和太祖当年的盟约，赵匡胤百年之后传位于赵光义（即太宗），而赵光义则应该传位于赵光美（即秦王）。这是赵普当场记录下来的。赵匡胤倒是履行了诺言，可是轮到太宗则于心不甘，但又找不到好的理由。所以，当太宗就如何传位的问题征询赵普意见时，赵普却这样说：“太祖的传位已是一个错误，陛下岂能再犯同样的错误！”一句话让太宗龙颜大悦。不仅如此，他还查访到宰相卢多逊秘密结交秦王的事实，成功地排挤掉这个多年的死对头，终于又一次登上权力的宝座。但他在朝中的声誉也因此降到了冰点。赵普不知道收敛，竟还得意洋洋地对太宗说了用“半部论语治天下”的大话。然而，他没有想到的是，这次他只是太宗皇帝手中的一枚过河棋子，太宗皇帝用过之后就已经没有太大的价值了。很快他就被罢去相位。不过，太宗倒是给了他十分体面的下台，赐宴长春殿，并作诗为他饯行。

一代权相赵普就这样流着眼泪，恍恍惚惚地离开了大宋的权力中心。

第四章 寻找成吉思汗

洪烛

为了向成吉思汗致敬，我不说自己从北京来到新疆，我是从元大都来到西域。在荒废的丝绸之路上，开始一个入的西征。什么时候才能赶上那消失了的大部队？正如诗人喜欢把西安叫作长安，我把北京叫作元大都，使自己更像征服者！西域，同样是新疆的乳名——成吉思汗当年就这么称呼它的……

让老荷马去歌颂他的阿伽门农吧，我只崇拜成吉思汗。真遗憾自己出生得晚了，否则会在西征的蒙古马队中做一个随军的盲诗人，弹拨马头琴，为我的英雄写一部史诗。相信它一点不比《伊利亚特》逊色。因为再也找不到比他更伟大的征服者。他什么都不缺，只缺一个属于自己的荷马。正如我，准备好了纸笔，只缺一个跟自己同时代的英雄。这导致一部期待中的史诗至今无法完成。

没有任何人相信，我是成吉思汗的遗腹子，在一个取消了汗位的时代出生。一件不可能的事情发生在我身上：早晨醒来，觉得自己越来越像另一个人。他的血缘是我继承的最大一笔遗产。奎屯山，西征的部队誓师的地方，我形单影只地再一次出发了。我不是孤儿，我的诗篇向全世界宣布：我有一位伟大的父亲。他没有领养我，而是我认领了他！他虽然已死去，草原还活着。草原是母亲，把我扶上战马：“找你的父亲去吧……”还有什么可说的？我要用笔来完成他的刀剑无法做到的事情。

如果不想成为英雄，我就没必要来到草原，骑马、射箭，拍几幅照片。如果来到草原，不想成为英雄，我还有什么脸回去？别人问我干了些什么，我好意思说：只拍了几幅照片？我骑过马，被摔下来了。我射过箭，射偏了。这没多大关系，关键看我是否忘掉自己，变成另一个人，像他那样歌唱，并且醉倒——“再多的梦，也嫌少……”你会问：成吉思汗有什么了不起？他走了，却把草原留下来，还留下没骑过的马，没射完的箭，让每个人都想试一

试。我也想试试自己，究竟有多大的力气？

“成吉思汗，你为什么不断打马向西？”那是日落的地方，流着更多的血，唤醒了我嗜血的本性。我的刀剑，必须以血来止渴。每天黄昏，我一点也经不住这样的诱惑——天空有一场非人力的杀戮，呼唤我来参予。额济纳的太阳，走到吉木萨尔就老了。把身体当成版图，摸一摸，哪里是撒马尔罕，哪里是塔什干？这是醒来后首先要做的事情。走吧，用我的旗帜给它们缝上补丁！快马加鞭，改写沿途的国家的名字，是为了让自己拥有更多的故乡。终有一天，我的头颅低垂，构成额外的落曰。

读不完的射雕英雄传。成吉思汗射出的箭，还在飞行，向西，向西，再向西，绕着地球转了一圈，又一圈，一圈圈盘旋，寻找着那只已变成影子的鹰。射箭的入，也已变成影子。可他描绘在行军地图上的红箭头，力量没有散尽，还在滴血……上弦月，下弦月，一张拉满的弓。一枚在钟表里鳞鳞运转的时针，比成吉思汗射出的箭——还要准！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我梦见草原。梦见草原呀，心里就有一点疼。

他想创造一个无限大的王国，所以他总是遗憾自己的生命是有限的。他梦见过那不可能实现的版图，由草原、沙漠、雪山、沼泽缝补而成。甚至还应该包括海洋——支撑着他，成为整个大地的船长。他总是能发现新的敌人。或许所有的敌人都是他亲手制造出来的，为了试一试马刀的锋利。还有谁再敢说 he 做的梦是假的？他其实不承担更多的过错：在一个噩梦之中，毁灭了那些醒着的人所构建的集市。只要你保持清醒，怎么有理由去责怪一个人在梦中犯下的罪行？他本身是谦逊的，只不过偶尔成为暴君……

成吉思汗老了，他开始想家了。我替他杜撰的遗言：“一个人不能离家太远……”衰老其实是一种迷路的感觉。我还可以替他喂马、收拾行囊，动作放慢，他的忧伤逐渐变成我的忧伤。我不再是传记作家，而变成自己笔下的人物。终于意识到世界是无边的，再大的野心也会像泡沫一样破灭。“想不到啊，我不仅使别人流血，还会使自己流泪……”这是他遗言的另一个版本，同样是我杜撰的。所有的英雄都是杜撰的，包括历史，都是如此。成吉思汗开始想家了，这说明他老了。他只需要一块巴掌大的草原，比我想要的多不到哪儿去。

谁在寻找铁木真，谁在寻找我？是我自己，还是另一个人？真正的骑手，死后仍然驱马狂奔。仿佛不是死神在追赶我，而是我在追杀死神——活了一辈子，只剩下这最后一个敌人。从叶尼塞河到阿勒泰，跑了一圈又一圈，四处回响着鼓点般的马蹄声。累了，就在马鞍上打个盹。即使梦中也在寻找啊：自己的墓碑，用来拴马！我和我的坐骑都变成影子了，也没找到能够系住缰绳的根。想停也停不下来……你们，我的子孙，究竟把我藏在哪儿？别喊我成吉思汗，我叫铁木真，那个一跨上马背就忘掉自己是谁的牧人。

我对辽阔怀有更大的野心。我想占有那些我难以到达的地方。我最终被自己征服的对象所征服——视野模糊，血液冷却，骨肉腐朽。所有的心事，化作大地上袅袅升起的一缕炊烟。那不是炊烟，那是一声叹息，日复一日，我借此收回无法兑现的诺言。我所能做到的只是：把财富归还给它们原先的主人……趁我来不及改变主意，赶快来认领吧。直到此刻才明白：没有一件东西能够留给我自己。所以，我甚至不需要一块小小的墓地。希望你们把我忘得干干净净！

英雄的版图破碎了，他的梦依旧在延续。每年夏天，总有幻影般的马群回到现实之中，